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9 次全體委員會議

科技會報跨部會署科發基金
計畫之衛生福利部歷年執行
成效
(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 生 福 利 部

報告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科技會報跨部會署科發基金計畫之衛生福利部歷年執行成效」，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壹、背景

跨部會署科發基金計畫係就行政院核定及相關重要科技策略會議產出之科技政策方案，或推動行政院層級重大政策且具時效性事項之前瞻先導計畫及跨部會重要科技議題，也為各部會迫切需要辦理，惟當年度科技預算未能及時支應之科技政策相關計畫，以適時提供支援，而具體執行內容均由相關部會依實際需求規劃推動辦理。本部近 3 年就緊急醫療及新興醫療科技管理、社福大數據應用、Covid-19 防疫支援平台及智慧醫材等方面提出需求並獲支持執行計畫。

貳、近 3 年執行計畫及成效

一、細胞治療技術創新管理發展計畫

(一) 計畫目標

1. 建立完善細胞治療管理制度。
2. 精進細胞治療法規。
3. 建置透明化資訊公開平台。

(二) 重要成果

1. 已核准 52 家醫院施行細胞治療技術共計 173 件。

2. 完成訂定「細胞治療技術年度施行結果報告格式」、「細胞治療技術施行計畫成效評估機制」、「細胞治療技術風險分級檢核表」。
3. 已建立「新增細胞治療技術項目及適應症之評估機制」、「細胞治療技術登錄管理資訊系統」、「細胞治療技術資訊專區」。

二、建置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

(一) 計畫目標

1. 設立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
2. 產出我國人體生物資料庫未來營運模式構想。

(二) 重要成果

1. 已完成 32 家人體生物資料庫間資訊的整合，串聯超過 46 萬樣各類生物檢體與其所附隨之資訊。
2. 計畫期間共受理 67 件申請案，並協助國衛院人體生物資料庫建立 COVID-19 檢體庫。
3. 建立人體生物資料庫「出庫檢體品質的標準規格」。

三、COVID-19 防治產品開發及產業鏈結支援平台計畫

(一) 計畫目標

1. 建置「新冠病毒篩檢及分析技術開發支援平台」及「台灣新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研究網及資料庫」。
2. COVID-19 防治藥物及疫苗加速專案。

(二) 重要成果

1. 針對檢驗試劑、疫苗、藥物研發提出技術支援媒合申請者計 58 案、防疫物資研發諮詢服務 57 案，專案製造之廠商共 15 家，計 27 項產品獲證。
2. 收集新冠肺炎（COVID-19）個案的血液檢體，共有 21 件學術界申請案和 13 件產業界申請案。
3. 建立 COVID-19 防治藥品（含疫苗）輔導及滾動式審查機制，將防治藥品研發案件納入法規科學專案輔導。
4. 縮短研發時程，以增進治療藥品（含疫苗）成功上市的機會。協助 1 件國產疫苗及 3 件輸入疫苗分別取得我國專案製造及輸入之核准。
5. 完成研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蛋白質疫苗臨床試驗之化學製造與管制審查重點」、「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藥品研發之臨床審查考量」及公告「新冠疫苗專案製造或輸入技術性資料審查基準」。

四、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救急救難一站通推動計畫

(一) 計畫目標

1. 建構智慧化緊急醫療救護資訊網絡。
2. 打造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
3. 推動緊急醫療救護資料標準化。

(二) 重要成果

1. 建構「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大數據資料庫。
2. 持續完成急性冠心症及急性腦中風電子病歷標準化

五、應用大數據分析於社會福利決策之研究：以長期照顧為例

(一) 計畫目標

1. 運用機器學習分析現有長照使用者健康醫療、評估與服務使用資料。
2. 分析被照顧者與被照顧者身心健康與福利使用情形，評估長照服務介入成效。

(二) 重要成果

1. 透過機器學習預測發現 16 種老化特定疾病可作為 ADLs 分數的良好預測指標。
2. 本研究發現長照與老人保護案件間，存在 17%-27% 不等的共案率，未來建議應發展長照與老人保護之共案機制，強化長照專業人員之老人保護知能與敏感度，落實縣市照管中心、家防中心、A 個管與 B 級服務單位轉介機制。

六、社會工作人員智慧決策行動平臺計畫

(一) 計畫目標

強化保障社會工作人員執業安全與形成處遇計畫及決策能力、減少行政負擔。

(二) 重要成果

1. 建置社會工作人員人身安全風險預警模型、智慧化地圖功能(含智慧地圖 APP)、訪視過程案家風險評估計算功能、後台管理系統、執業安全擴展實境教育訓練互動學

習系統。

2. 辦理運用智慧決策行動平臺試辦擴展實境教育訓練計畫。

七、關鍵時代智慧醫材躍升計畫

(一) 計畫目標

1. 成立智慧醫療器材專案辦公室及輔導團隊。
2. 建立完善法規環境和服務機制。

(二) 重要成果

1. 專案辦公室於 110 年 5 月 7 日成立，已輔導 5 件智慧醫療器材產品上市，產出 6 份智慧醫療器材相關指引
2. 完成建置智慧醫療器材資訊平台與智慧醫療器材媒合平台建置。

八、科技關鍵設施研發-運動科技應用與產業發展計畫

(一) 計畫目標

強化基礎結構及國民健康實證場域應用。

(二) 預期效益

1. 透過行政協助委託 10 縣市，建置 10 處運動科技國民健康場域。
2. 預計體驗人次達 2 萬人次並納入數據平台資料分析。

九、臺灣健康資料治理推動計畫

(一) 計畫目標

預期解決長期以來生醫與其衍伸資料之二次利用的法

規痛點。

(二) 預期效益

1. 完成研析人體生物資料庫相關法規、醫療法等生醫科技既有法規，並提出修改方向。
2. 以生物資料庫為例提出多元回饋永續利用之循環機制，作為後續其他健康資料適用之參考基礎。
3. 配合本部健康資料治理體制規劃，針對既有醫療管理制度與體系評估調和與流程改造方向，並藉由溝通協助醫療體系強化資料治理與未來之運用。
4. 制定健康資料相容性、串聯機制等資訊協定，建立健康資料治理動態調整機制 (PDCA)。

參、結語

透過跨部會署科發基金計畫的支持，解決本部對於科技施政急迫性之需求，對於後續仍有持續推動必要性之計畫本部亦積極納入一般科技計畫持續推動，作為本部未來研訂與推動相關政策之實證依循方向，以厚實科技施政量能。

本部承 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